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皇庭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邓传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邓传书先生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本次增补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附件：邓传书先生简历

邓传书先生：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盛锐祺实业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人事行政总监。现任深圳市皇庭集团有限公司人事企管部副总经理。

邓传书先生担任公司关联法人深圳市皇庭集团有限公司人事企管部副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